2025中国建博会(上海)主场承运服务项目公开谈判采购公告

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2025中国建博会 (上海)主场承运服务项目,邀请合格报价人就以下内容 和有关服务提交报价:

一、采购项目说明

项目名称: 2025中国建博会(上海)主场承运服务

采购内容: 展会主场承运服务

最高限价:

序号	服务内容	最高限价(元,含 税)
1	从展台至展馆门口	100元/立方米
2	从展馆门口至展台	100元/立方米

报价人必须对项目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如有缺漏,将 视为该项目免费提供,报价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依据服 务的项目,以单价据实结算。

二、合格的报价人必须为

-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取得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投标人须具备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并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3.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不同的投标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接受作为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投标人:
 - (1) 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
- (2) 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

(3)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三、报价有效期: 自报价文件提交之日起120天内有效。

四、项目服务期: 2025年2月-2025年3月(具体时间以双方

签订合同为准)

五、报价清单:

序号	服务内容	报价 (元,含税)
1		
2		
发票类型、税率:		

☆发票类型请填写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增值税普通发票。

综合评分细则:

- (一) 商务技术得分(40分)
- 1. 近三年业绩(2021年11月至今)(满分20分): 已承接单次面积≥10万平方米,每个得10分;面积≥5万平米,每个得5分;面积≥3万平米,每个得3分;其他不得分。(附合同复印件,合同无显示展览会面积的还需提供场馆出租方或展览会主、承办方出具的展览会面积证明原件,也可出示加盖公章的展会官网展览面积截图,否则不得分)
 - 2. 企业注册资金(满分10分): 500万以下,2分;500万-800万 (含500万), 5分;800万以上(含800万),10分。
 - 3. 是否具有海关报关资格,附相关证明文件(满分3分)。
 - 4. 特殊机械操作员持有特种作业操作证(满分2分)。
- 5. 增值服务 (满分5分); 提供不少于3名交通协管人员专职管理 展会筹撤展期间的货车轮候工作,得3分; 提供其它有价值的增值服 务项目,每提供一个项目,得1分。
 - (二)价格经济得分(60分)

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该单项的满分,总分由2个单项得分合计得出;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采用内插法计算,投标人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的扣0.4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的扣0.1分,计算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总分60分,扣完为止,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六、报价文件说明

报价时间: 2025年<u>1</u>月<u>14</u>日至2025年<u>1</u>月<u>17</u>日; 如谈判过程中提交报价文件或经评审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报价人只有一家时,转为直接采购方式。

制作报价文件须知:请报价单位提供报价清单(见第五条)、营业执照、承诺书(见第八条)、其他资质过往服务经验等证明文件(如有),每份文件需加盖公章,形成一套电子版(PDF版本)发送至采购人邮箱: songgr@ctme.cn。

七、报价文件的评审及最终服务商的确定

- 1. 报价文件应满足报价要求,成为有效的报价文件。在此前提下,对其进行评审。评审小组对各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进行核准,采用综合评估法。综合评估分数最高的报价人推荐成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综合评估分数第二高者推荐为第二成交候选人,综合评估分数第三高者推荐为第三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如出现价格(分数)相同时,评审小组可依据过往服务经验等资质确定名次。
- 2. 本次谈判采购公告在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官网上(www.ctme.cn)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上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上海中贸美凯 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的文本为准。
 - 3. 有关此次谈判采购之事宜,可按下列方式向采购人查询: 采购人: 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涞港路 181 号国家会展中心 B 栋 304 室

电话: 021-39880414

联系人: 宋先生

邮箱: songgr@ctme.cn

八、承诺书

致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我司参与<u>2025</u>中国建博会(上海)主场承运服务项目的投标(响应),在此郑重承诺以下事项:

我司郑重承诺具有本项目合同履行能力,没有影响我司投标(响应)、履行合同的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 (一)被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或项目业主取消投标(响应)资格且在处罚期内;
- (二)被列入中国对外贸易广州展览有限公司、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的供应商 黑名单,或被处于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有限公司在穗所属全资、控股、参股公司等企业法人单 位取消投标(响应)资格期内的。

- (三)在以往类似服务中有负面纪录,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或处于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或两年内负责所管辖服务范围内发生人员伤亡的安全事故。
 - (四)联合体同时投标(响应);
- (五)与其他的响应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彼此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我司以上承诺若与事实不符, 愿意承担由此而引发的一切后果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_

我司已充分阅读了招标(采购)文件并充分了解本项目的要求,我司具有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项目不进行转包或违规分包。如若中标(中选),我司承诺由于我司原因造成的失误视为我司违约,我司将无条件按合同中的违约条款执行,因失误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已在报价中综合考虑。另外,我司还承诺不因其他无法预见的因素而向招标人(采购人)及合同买方索赔任何费用,并保证不因这些因素阻碍而影响任务的完成,否则,将无条件接受合同条款的处罚。

如果我司的报价被接受,我司保证遵守招标人(采购人)全部有关<u>本</u>项目的所有规定,对招标(采购)文件及合同完全响应。如有违反,保证接受招标人(采购人)按招标(采购)文件及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并为此负法律责任。

=

- (一) 我司保证报价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 (二)我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向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代理或评审人员行贿。
- (三)我司保证依法依规、公平诚信参与本项目采购、完成签约和履约工作(若中标/中选)。
- (四)我方已认真阅读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cftc.org.cn)公布的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管理的相关规定和中国对外贸易广州展览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cfte.com)公布的中国对外贸易广州展览有限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管理的相关规定及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ctme.cn)公布的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管理的相关规定,承诺若我司存在以上规定列示的情况,招标人(采购人)有权依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理。我司愿意承担由此而引发的一切后果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我司若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保证,自愿接受招标人(采购人)不退还投标(响应)保证金(若有),我司中标(中选)资格无效或取消,终止/解除与我司的合同,禁止我司参与招标人(采购人)其他采购项目等任一种或多种处理。

投标(响应)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响应)人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日期:

九、具体工作内容和要求

一、工作内容

- (一)负责为有需要的展商提供货物运输、报关清关和仓储服务,交纳运输代理业务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报关的所有费用、保证金、押金)。
- (二)负责监督管理展商货物进出展馆的秩序,为现场机械搬运货物进馆提供有偿服务;
- (三)在展馆相关部门的指导下,负责管理现场和维持车辆秩序,保障交通畅顺,监督阻挡废弃板材出馆后沿途堆放,确保筹撤展顺利进行。
- (四)负责安排和管理馆内交通协管人员的工作(包括加班期间及临时增加服务人员),提供不少于3名交通协管人员专职管理筹撤展期间的货车轮候工作。
- 5. 免费提供主办或参展商相关现场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车证的 发放、提货/进仓展品提供暂存及更换服务、运送物资及派发矿泉水 到展位等。

二、要求

- (一) 中选单位所有操作起重机械的员工必须有相关的资格证书;
- (二)中选单位为采购方提供服务的人员必须经过相关的培训;
- (三)中选单位在运输过程中若出现安全事故及损坏展馆方的设施,由中选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 (四)审核展商通过中选单位运输的展品符合中国海关的要求;
- (五)中选单位按照采购单位规定的筹撤展时间内完成展商展品的运输工作:
 - (六) 中选单位须按展馆相关要求交纳保证金;
- (七)积极配合和服从采购单位分配的任务和完成应急的工作;要以大会的利益为重,与采购方同一阵线,以优质服务的质素,高度的工作责任心、热情、主动的服务工作态度去为大会参展商服务。

三、主要条款

- (一)如中选方与参展商发生服务纠纷,采购方有权(但非义务) 参与协助中选方处理其与参展商之间的服务纠纷。
- (二)中选方同意接受采购方的指定作为博览会的指定主场承运及交通管理服务商。中选方应承担以下义务及责任:
- 1. 中选方负责向有需要的参展商提供货运、报关、提货、回运等相关运输服务和为海外展商提供代为办理展览物品的进出清关及 留购手续的服务。
- 2. 中选方负责在博览会现场提供展览物品进出展馆的运输、报关、清关、留购、提货、回运、仓储、保管等服务。
- 3. 在博览会筹展期间、展览期间、以及撤展期间,负责协助采购方和展馆方管理展馆内外车辆和客流的交通指挥、现场车辆调度及展商进出货物的秩序,监督阻止撤展废弃物(包括但不限于板材、纸箱等)出馆后沿途堆放,确保筹展及撤展顺利进行。
- 4. 中选方应当定期向采购方通报展品的集货及运输进度和储运信息。
 - 5. 中选方负责向参展商提供咨询和指引等服务。
 - 6. 中选方负责向采购方提交筹撤展现场运输管理方案。
- 7. 中选方负责提供博览会现场免费搬运小队8-10名工作人员供 采购方在筹展、开展及撤展期间使用。
- 8. 中选方应在进场前向展馆方缴纳20万元/展期的安全保证金 (安全保证金涉及范围: 展馆设施设备安全保证、筹撤展机力施工 安全保证、空箱堆存费用及运输管理费用保证、空箱堆存区垃圾清 运保证), 展会结束后,该保证金用于支付以上费用(如有产

- 生),展馆方多退少补。
- 9. 中选方应负责自有财产及其工作人员的安全,为其配备必要的安全措施,并且必须购买展览会责任险或相类似的险种。其中人身伤亡赔付限额不低于200万元/人,每次事故人身伤亡累计赔付限额不低于600万元。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选方自行承担。因非可归咎于采购方的原因而发生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事件的,采购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但可据采购方之自主判断提供必要的协助。
- (三)中选方现场临时车证发放情况应及时向采购方汇报,发放车证不得收取任何费用。